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工业强基工程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规划司的《2017年工业强基工程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合同书中确定的工业强基项目为:轮毂电机驱动系统实施方案;项目承担单位: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预算36,268万元,工业和信息化部按照公司的年度和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拟批复中央财政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合同签署后将根据财政预算计划下达第一笔中央财政资金,在验收合格后根据项目执行情况,按有关规定下的第二笔中央财政资金。如果合同执行过程中或验收、考核时,按照有关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需要收回部分或全部已下拨中央财政资金的,公司必须按工业和信息化部通知的日期和金额退回。公司目前尚未收到上述财政资金。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上述款项进行会计处理,该笔政府补助资金将计入递延收益。最终的会计处理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